

华富恒财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恒财 A 份额折算与赎回结果的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本公司网站上披露了《华富恒财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恒财 A 份额折算与赎回结果的公告》。公告正文中，“二、本次恒财 A 开放赎回的确认结果”部分的“恒财 B 的份额”数值有误，导致后文中“基金总份额”和“恒财 A 与恒财 B 的份额配比”的数值均出现错误，现修改如下：

“二、本次恒财 A 开放赎回的确认结果

根据《开放公告》的规定，所有经确认有效的恒财 A 的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，据此确认的恒财 A 赎回份额为 916,788.63 份。

恒财 B 的份额数为 132,931,506.56 份。根据《基金合同》的规定，恒财 A 的份额余额原则上不得超过 7/3 倍恒财 B 的份额余额。

投资者可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起到各销售网点查询申请与赎回的确认情况。投资者赎回申请成功后，本基金管理人将自 2017 年 11 月 22 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通过相关销售机构将赎回款项划往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。

本次恒财 A 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及开放赎回结束后，本基金的总份额为 133,193,122.18 份，其中，恒财 A 总份额为 261,615.62 份，恒财 B 的基金份额未发生变化，仍为 132,931,506.56 份，恒财 A 与恒财 B 的份额配比为 0.00196805: 1。”

特此更正。本公司对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7 年 11 月 24 日